

##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年度审计机构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近日，公司收到中勤万信出具的《关于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变更质量复核人的情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肖逸先生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王晓清先生接替肖逸先生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 二、本次变更质量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王晓清先生，1966年出生，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证券审计业务，至今为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提供过质量控制复核，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

##### （二）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王晓清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

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

特此公告。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8 日